

继《黑冰》《黑洞》《黑雾》之后
张成功“黑”字系列之力作

黑影

张成功 / 著



云南人民出版社

张成功 著

黑影

云南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黑影/张成功著. - 昆明:云南人民出版社,2002.10

ISBN 7-222-03508-7

I.黑… II.张 III.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
IV.I056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2)第 045578 号

黑 影

责任编辑/ 江 山

封面设计/ 彤 舟

出 版 者/ 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

地 址/ 昆明市环城西路 609 号

邮 编/ 650034

印 刷 厂/ 云南省新华印刷厂

开 本/ 880×1230 1/32

印 张/ 14

字 数/ 350 千字

出版日期/ 2002 年 10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

书 号/ ISBN 7-222-03508-7/I·1056

定 价/ 25.00 元



Stemi 2/6

张成功 1958年生,职业警察。中国作家协会会员。著有报告文学、小说三百万字,影视剧近百集。《苦海中的泅渡》(改编为电影《天国逆子》,在东京国际电影节获两项金奖)、《天府之国魔与道》、《刑警本色》(获中国电视最高奖“金鹰奖”)代表作有《黑冰》、《黑洞》、《黑雾》。《黑影》是其最新又一力作。

作者自序

我在完成了“黑色”三部曲后，曾说过：永别了，黑色系列！但是现在看来我是自食其言了。就像商人窥视到了巨大商机，欲罢不能。据说现今娱乐圈也在流行淡出又复出，即便有些腕级红星顶着“问题歌手”的桂冠也要重返歌坛……何况我呢，一介凡夫俗子、苍海一粟，靠爬格子混饭吃的小人物，自然不能免俗，就权当一回“问题作家”吧。我就是在这有点儿阿 Q 精神的窘境下又完成了长篇《黑影》，就算是“黑色”系列编外之作吧！

说起自诩为“问题作家”，可能多少有点儿自我炒作的嫌疑，但一时找不着更好听的词儿，真是对不住啦。借此，我要再次谢谢给我捧场的读者、我的衣食父母。

还有，近来突然很多朋友打电话祝贺我，说我一夜之间出了一长串“黑色”系列，说我发了横财，非要让请客，我真是很难为情。其实这要归功于众多的书商（或应称出版商）厚爱和抬举，把许多“杰作”都冠上我的名字，把荣誉毫无商量地免费给了我。我说过，我是一个多愁善感的性情中人，这不，我已经泪如泉涌……

2002 年 7 月 30 日

于合肥

引 子

刑车缓缓驶来，停在一座山坡前，三名即将命赴黄泉的死刑犯被押下车，被带向行刑地点。

尽管已经三十一岁，尽管已经当了快一年的警察，刘志远还是第一次现场观看执行死刑，而且，是从一个特殊的角度，以特殊的身份来观看，看得这样细：从监舍提出到公判会宣判，直到刑场执行的枪声响起，从头到尾，一个环节不落，全景式地看了整个过程。

录像机在他手里无声地记录下眼前的一切，他把镜头对着即将赴死的三名死囚，并且有意无意地在一个人的身上停留的时间长一些。

这是因为，他认识他，说起来还有过一点缘分。

他叫胡海龙，可刘志远习惯地叫他胡黑子——那是他上初中时的名字。是他，虽然已经十多年没见面，可还能认出他，错不了，就是他。只是脸色比从前苍白了，下巴长出了胡须，人也比当年显老了，这都是时间和监舍生活的结果。此时，他被五花大绑着从录像机镜头前经过。

刘志远扛着录像机向前迈了一步，想录得更清晰些。这个上学时就打架出名的家伙，在被抓住前曾是全市闻名的恶棍，打起架来不要命。这次，就是因为拦路抢劫遭到受害人反抗，他恼羞成怒，掏出尖刀将人杀死。因此，他走到了罪恶生命的尽头。

此时，他在笑着，那笑容好像还有几分欣慰，一双眼睛贪婪地四下望着，透出对生的留恋。苍白如雪的脸颊好像涌上了一点红晕。他的目光友好地向每一个人无声地打着招呼，在做最后的诀别。

上初中时，他的名字叫胡海，同学们都叫他胡黑子，后来他自己

改了名,成了现在的胡海龙。听人说,是看了香港一些武星的影片后改的。他认为自己是一条龙。

现在,这条恶龙即将被处决。

善有善报,恶有恶报。此时,胡海龙终于恶贯满盈。夺人性命,就要用性命来偿还,尽管这两条命并不等值。但他罪有应得。

刘志远的录像机镜头从胡海龙身上离开,转向刑场的全景。他看见负责警卫的几十名警察早已到达,一个个全副武装、神情肃穆地伫立着,几米远一个,站成一个近百米的半圆形,尾随刑车而来的围观群众被远远拦在外面。

胡海龙被推下车,刘志远发现他仍然在笑,仍然在望着围观的人,友好地用目光打着招呼,而另两名罪犯已经魂飞魄散,下车时,两腿已经去撑不住身子,被民警像拖死狗一样拖下来。只有他还站得稳,眼睛还在向四下张望着,是对世界的留恋,还是期盼有什么奇迹发生?

没有奇迹。

山坡下面是一片沙砾。胡海龙和两名同路人被刑警押到山坡前,让他们对着山坡跪下,背对着即将夺去他们生命的枪口。执行的命令发出,枪响了,一枪,两枪……

两名罪犯头上飞扬起红色的花朵,分别倒下了,该轮到他了。

刘志远听说过,有时,对于罪大恶极的罪犯,执行任务的枪手们会故意放慢扣动扳机的节奏,以增强其对死亡的恐怖。也许是一种错觉,刘志远觉得枪手此刻停顿下来。刘志远把镜头对准胡海龙。准备录下他中弹的特写。然而,就在这短暂的停顿时,胡海龙,忽然挣扎着掉过头来,嘴也冲着自己的录像机动着,好像在说什么……

就在这时,枪声响了。

红色和白色的黏稠液体飞溅,胡海龙一头栽倒在地。

刘志远愣了片刻,快步奔上前,把镜头对准倒在地上的胡海龙:

他死了，子弹从额头穿过，后脑出现一个洞，脑浆和鲜血混在一起流出来，看上去让人恶心。法医要进行检验，把尸体翻了过来，刘志远看见，胡海龙的眼睛还在睁着，嘴也在张着，好像在对自己说着什么。

刘志远被这种表情吸引住了。胡海龙死了，可他白纸一般的脸上仍然挂着笑容，那放大的瞳孔好像仍在看着人，看着自己。他感觉，在胡海龙凝固的眼睛后边，好像还有一双眼睛，那双眼睛透过胡海龙的眼睛在望着自己，从眼睛望到心里，望到心灵深处。他不由得打了个寒噤，一种从未有过的恐怖从心头生出……

“怎么，害怕了？走吧，人都死了，还录什么，怪恶心的，让他们收尸吧！”

一个人走过来，是曾伟，刑警队长，不，现在已经是分管刑侦的副局长了。他刚刚提拔不久，刘志远对他的称呼一下子还改不过来。

回到局里，刘志远又检查了一遍录像带，觉得录得挺好，死刑过程的重要环节都录了下来，还十分清晰。他匆匆写了一篇电视新闻稿，特别注重用了“罪有应得，大快人心”等字眼，最后连同录像带一起送到了电视台，并向电视台的编辑建议多用一些胡海龙的镜头，尤其是被枪决的镜头，这会对一些不法之徒产生震慑作用。

然而，晚上市电视台的新闻节目中，刘志远并没有看到希望的镜头。宣判会上领导的镜头占了大多时间，特别是市长向民慷慨激昂的讲话占了很长时间，胡海龙的镜头只是闪了闪，还都是远镜头。后来听说，向市长指示，电视宣传要注意导向，不宜渲染死刑的细节。

第一章

1

三年后。

子夜时分，刘志远一个人走在干道上。

干道上没有行人，四周十分寂静，两旁的楼房差不多也都闭上了眼睛，沉睡在黑夜中。天上没有月亮，连星星也眨动着困倦的眼睛，只有远方偶尔传来一声火车的长鸣，使人感到这座小城市还在呼吸。路灯黯淡，刘志远孤独的身影长长地伸展在地上，随着他的脚步向前移动。

困意向刘志远袭来，他的眼皮一阵阵发沉，恨不得马上回到家中躺到床上。但，夜已深，白天在干道上奔忙的出租车都已经不见，他只有加快脚步往家的方向走去。

穿过一条小巷，他走上另一条干道。

这是一条步行干，虽然已近午夜，可干道两边很多楼房仍然灯火通明，霓虹闪烁。这是全市有名的一条干道，有人戏称它“红灯一条干”。之所以这么叫，是因为干道两旁全是娱乐场所，什么洗头房、泡脚屋、迪厅、练歌房、台球室、保龄球馆、电子游戏厅……当然，最吸引人的还是那些洗浴中心和几个大饭店。这里，有无数年轻靓丽的“小姐”招待着来客，只要有钱，就可以得到任何服务。最诱人的是，在这里无论享受什么“服务”和进行怎样的“娱乐”活动，都不用担心安全问题，公安机关很少来此检查，即使偶尔在检查中发现了问题，也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。从成立至今，没有一家场所受过较重的处罚。看，前面那幢最高的建筑不就是“梦园”吗？里边还模仿《红楼梦》的大观园，给每层楼或房间起了个相似的名字，什么“怡红院”、“潇湘

馆”、“蕲芜院”，然而，里边不是什么贾宝玉、林黛玉、薛宝钗，而是来自全国各地的“小姐”，根据她们的籍贯和特色，分居各个楼层各个房间，接待有各种口味的客人。里边还设有洗浴中心、餐饮中心、按摩中心、娱乐中心等，一切服务，应有尽有。因此，生意兴隆，日进斗金。

梦园的主人叫赵中贯。当然，不止是梦园，这条于有三分之一的场所是属于他的，只不过梦园最大最有名罢了。另外那三分之二，一半也有他的股份。最后的三分之一虽然不属于他，但是，也要按月缴利给他。因为，这条于是中贯开辟的，是他保证着这里的平安。如果哪家不缴利，惹他不高兴，那么，或者是公安局派出所找上门来，施以重罚，或者一群莫名其妙的打手闯上门来，打砸一场，让你开办不下去，而且无处诉说。

当然，能到这条于来消费的绝非平民百姓或工薪阶层，花的钱大多数也不是自己口袋里的。每到夜晚你就看吧，车水马龙，尤其是一辆辆闪着高贵光泽的轿车排在于道旁，让人羡慕不已。瞧，虽然已经是子夜，有的场所门口还有一两辆轿车停着。这条于是中贯对本市的一大贡献，他也为此而自豪，甚至不知从哪儿听来学来的词，说这里是他的“拉斯维加斯”。

对此，刘志远很是愤慨，他和刑警大队的同志都知道，这里是个藏污纳垢之地，里边有很多罪恶的勾当，应该受到惩处，他们侦破的很多案件或多或少都与这里有关。可是，他们只能把行动停留在嘴上，却不敢动作。因为，市领导认为，这条于为改善经济发展环境做出了贡献，经常给予表扬。

对，这里是属于中贯的，他绝不允许别人染指属于他的领地。如果谁敢向他挑战，下场将很不妙。看见了吗，前面那幢黑乎乎没有灯火的大楼……

这幢大楼叫“派对城”，也曾经兴旺过两个多月，可现在已经人去楼空。它的主人叫郑山风。这个不知深浅的外地人，居然想到本市来打天下，以高价买下这幢楼房，开办了“派对城”娱乐场所，想与梦园抗衡，结果现在已经不知魂归何处。三天前的夜里，他在回家的路上神秘地被人杀死：一刀刺中心窝。

这就是刘志远和弟兄们正在侦办的疑难案件,也是他今夜晚归的原因。

案发已经过去三天,从目前的迹象看,短时间内很难取得突破。当然,案件破不了也很正常,刘志远到任后曾翻了几年来的积案卷宗,发现近年来有很多重特大案件未破,其中也不乏杀人案。现在,他主持刑警大队工作两个多月,全市发生的一些杀人、抢劫重特大案件,除了这起都破了,比较起来破案率还是很高的,这起案子破不了,应该说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。可这案子不同,被杀的郑山风是来本市投资的外地商人,有较大社会影响。市领导对此案也非常重视,分管政法工作的市委副书记、政法委书记陈之诚和市长向民都做出指示,公安局要采取所能采取的一切措施,尽全力在最短的时间内破案,否则,将会给本市的投资环境带来消极的影响。为此,无论是局长吴子安还是分管刑侦工作的副局长曾伟压力都很大。当然,直接的压力还是刑警大队,而刑警大队压力最大的是刘志远。这三天里,他带领全队同志做了大量工作,可一直没查到有力的线索。

案子难度很大,但必须侦破。即使市领导不做指示,刘志远也不会轻易放过。这么大的案子,破不了案无法交代。他当刑警的时间虽然不长,但有这么一股劲头:当刑警就是破案的,破不了案,尤其是社会影响大、人们关注的案件破不了,还怎么当刑警?他还觉得,破案有点像自己在念中学时做的那些疑难数学几何题一样,你解呀解呀,怎么也解不开,可别泄气,继续努力,锲而不舍,换个思路再解,忽然茅塞顿开,找到了解题的钥匙。那时,你只觉一种难以言喻的胜利感觉溢满身心……对这案件也如此,只要自己苦苦追寻下去,最后一定能够攻破。也正因此,从这起案子发生他就没回过一次家。晚饭前,妻子女儿打来电话让他回家,四岁的女儿在电话里说想爸爸了,说着说着还哭了。这打动了,他,要不,他还不会回家。

对了,刘志远现在已经是刑警大队教导员,大队长因病住院,由他主持大队工作。今晚,他就是因为郑山风被杀案件,才忙到深夜回家的。

“红灯一条子”的位置并不是很好，更不是市区的繁华地段，因此，走过一条子后，就是一条十分偏僻的马路。刘志远再次感到困意袭来，不由打了几个哈欠。他想了一下，决定走更近的路。于是，他拐向一条便道。

说是便道，其实是一条不宽的小巷，两边是围墙和住宅。也没有路灯，因此显得很暗，但刘志远并不害怕。一则他胆子本来就挺大，二则当了半年多的刑警，锻炼得也不知什么叫害怕了。何况，怀里还有手枪，就更无所畏惧了。他想也没想，就向便道深处走去。

这条便道不宽，勉强可以通过一辆车。刘志远在便道上走着，忽然想起郑山风被杀案。他也是夜里一个人被杀的，他见过他的尸体，那是个身体强壮的中年人，可就在黑夜里，不知被谁一刀刺进了心窝，再也不能爬起来了……他一悚，警惕起来，四下看了看，眼前黑乎乎的什么也看不清。他忽然感到一阵莫名的恐惧，感到身边好像隐藏着罪犯，随时会突然扑上来……他不由得摸了摸腰间的手枪。

一种不祥的直感袭上心头。

还在多年前，他就发现自己有这种直觉，每逢要发生不祥的事情时，总会产生一种莫名其妙的恐惧。还是在读中学时，有一次他正在教室里上课，忽然感到身心不宁，没放学就往家跑。结果发现母亲犯了心脏病，而家里人都下地了，是他找人找车把母亲送到乡卫生院抢救过来的，如果他晚回来一会儿，母亲就可能死去了。还有一回，也是上中学的时候，放学路上路过一片小树林时，他觉得浑身汗毛直立，觉得有事，做了准备，结果埋伏在树林里准备袭击他的几个心怀叵测的家伙没能得逞……

现在，这种感觉又来了，而且更加强烈，他又四下看了看，没有发现什么异常。他镇定下来，暗暗笑自己胆小，继续迈步往前走，就在这时候，他听到后边传来马达声。

他回头看了一眼，见一辆车。从车形上看，是一辆吉普。他扭回头继续向前走，忽觉后边的车声不对……再一回头，见吉普车没有亮灯，正在向自己驶来，速度极快。

便道很窄，无处躲闪，吉普车眨眼间已经逼近。刘志远大喊起

来：“停车，有人，我是警察……”可吉普车像无人驾驶，继续向他冲来。他只好快速向前跑去，吉普车紧紧跟在后边，越逼越近。很明显，它就是奔他来的，是撞他来的。现在拔枪也来不及了，生死一瞬间，一股热血从他的身心升腾，他忽然停下脚步，转过身，冲着迎面撞来的吉普车飞步冲了上去，就在吉普车即将撞到身体之即，他飞身跃起，跳上车盖，跑上车顶，又一个跟头从车上翻下，摔落于车后。

他重重摔在地上，手掌被擦破，胳膊和大腿好像断了似的疼痛，头还撞到路旁的一块石头上，只觉天旋地转，差点儿昏迷。可是，他告诫自己，不能昏过去，不能……恍惚中，他看见吉普车在前面停下，车门打开，一个人跳下车，轻捷地向自己跑来，手中还有一个细长的东西闪着寒光。刘志远的心狂跳不已，挣扎着从腰中拔出手枪，推弹上膛，指向前面，困难地叫出声：“不许动，我是警察……”

刘志远扣动扳机，感到手上一震，看见枪口冒出了火光，接着就再也坚持不住，眼睛一黑昏了过去。

2

昏迷中，刘志远看不清杀手的面容和身影，只看到他的一双眼睛，一双阴冷狰狞的眼睛正在盯着他，而那双眼睛就是凶器，就是那双眼睛要杀自己，盯得他头痛欲裂，心里恶心。刘志远想和他拼争却动弹不得，只能眼睁睁地看着那双眼睛盯着自己，随时要杀死自己。他要动一动，可是，没人帮他，他动不了……忽然，他听到了熟悉的呼叫声：

“刘教，刘教……志远，志远……”

“教导员，教导员……”

头又猛地一痛，那双眼睛突然消失了，眼前一片迷离的碎片，他一下醒了过来，眼睛猛地一睁，看到了一片刺眼的灯光，接着，真的看到了一双眼睛。

这不是梦中的眼睛，而是真实的人的眼睛，眼睛里充满了关切和担心。接着，看到一副胡子拉碴熟悉的黝黑面孔。

他是谁？这么熟悉，这么亲切……可一时叫不出他的名字。对面的眼睛突然闪光，一滴眼泪顺着脸慢慢淌下，一个熟悉的声音叫起来：“志远，志远……你怎么样，没事吧，妈的，是谁干的，说呀，是谁干的，谁要杀你呀……”

刘志远脑海一亮，意识一下恢复了，并叫出眼前人的名字：“冯——哥，是你……”

正是刑警大队副大队长冯明祥。他见刘志远醒来，高兴得一把握住他的手摇起来：“是我，志远，你醒了，没事吧？到底怎么回事呀，把我急死了……”

他这一摇，刘志远只觉手臂一阵疼痛，脑袋也天旋地转起来，想说话又一时说不出来。冯明祥察觉到了自己的莽撞，急忙停下手，又心疼又抱歉地对刘志远说：“对不起，志远，我太激动了……怎么样？好点了吗？”

刘志远好一会儿才恢复过来。这时，他才发现自己躺在一张床上，眼前挂着吊瓶，这是怎么回事？他想动一动，可刚一动，就觉得胳膊和腿上巨痛袭来，包着纱布的头也一阵眩晕。

过了一会儿，他意识到自己是在医院的病房里，也看清了周围的人：除了副大队长冯明祥，还有几个刑警大队的弟兄在身旁，他一一想起他们的名字：金明、朱长久……他忽然想起刚才发生的事，急忙挣扎欲起：“怎么回事，我怎么……在这里……你们……”

听见刘志远说话，冯明祥脸上露出由衷的笑容：“别动，要是能行，先说说咋回事；要是不行，就休息下再说！”

刘志远已经完全想起自己遇险的经过。这怎么能等？他费力地描述了事情经过。冯明祥和几个弟兄非常吃惊。通过他们的口，刘志远也知道了自己晕过去以后的事：枪声发挥了作用，吓退了杀手，唤来了正在巡逻的民警，他们把他送进医院救治。后来，冯明祥和刑警大队的弟兄们听说了这事，纷纷赶来……现在，事情已经过去两个小时了，天已经快亮了。

听完刘志远的介绍后，冯明祥黑脸泛出紫色。他咬着牙骂道：“妈的，居然有这种事？到咱们刑警头上动土，也太猖狂了！”

正说着，病房外面有脚步声，又有两个人走进来，室内的弟兄们则纷纷向外走去，只留下了冯明祥。刘志远从弟兄们的招呼声中，知道进来的是吴局长和曾副局长，想起来打招呼，可身子痛，头又晕，动弹不得。

出现在眼前的先是头发已经花白的吴局长。他刚要说话，吴局长急忙一摇头阻止他：“别，如果不能说话就别说，好好休息！”

刘志远还是费力地说出声来：“吴局长，我没事，谢谢您来看我……”

曾副局长沉着脸也出现在眼前：“能说话吗？能说就说说，到底怎么回事……”

刘志远忍着疼痛，把遇险的经过说了一遍。曾副局长听完，鼻子哼了声骂道：“妈的，居然有这种事？敢向咱们刑警下手……这案子非破不可！”

曾副局长说着转向冯明祥，没好气地大声道：“这种时候，你还在这里干什么？马上行动，把别的案子都撂一撂，全力以赴查这件事。先从车查起，把全市所有的吉普车都给我查透，看昨天夜里谁的吉普车没在家，干什么去了？发现疑点立刻向我报告……”

刘志远虽然头疼，仍听清了曾副局长的话，急忙挣扎着阻拦：“不，曾局，别把警力都投放到这案子上，郑山风被杀那案子也不能扔下！”

曾副局长沉吟片刻，接受了刘志远的建议：“对，那起案件也不能搁下，冯明祥，你和段升云分一下工，你带人查志远这件事，让段升云查郑山风的案子……哎，对了，升云怎么没来，他干什么呢……”

段升云是刑警大队的另一个副大队长。对曾副局长的询问，冯明祥摇摇头：“不知道，也许，他还不知道吧！”

曾副局长不满地：“立刻找到他，把我的意见告诉他，你们分头行动！”

冯明祥答应着，又紧紧握了握刘志远的手，走出病房。

病房里只剩下刘志远、吴局长和曾副局长。

吴局长问曾副局长：“你看，志远这起案子是怎么回事？”

曾副局长：“这……我一时说不清。但，不管怎么回事，这案子我不会轻易放过，杀到咱警察头上来了，要不破，这治安还能稳定吗？”

吴局长转向病床上的刘志远：“志远，你能不能说说，这到底是怎么回事？”

怎么回事？刘志远恨不得马上找出答案，可他一时真的说不清怎么回事。他想思考一下，可一用脑，又天旋地转起来。这时，一位穿白大褂的护士走进来，对两位局长说着：“行了，你们走吧，他需要休息，你们这样影响他恢复……”

两位局长走出病房。刘志远又眩晕起来。可是，吴局长的话还在他脑海里盘旋：“志远……这到底是怎么回事……”

是啊，这到底是怎么回事，怎么回事……

3

天亮了，刘志远再次醒来，觉得身体轻松了一些，头晕得也不那么厉害了。可他没有动，昨夜的事再次浮现在心头，吴局长的问话也浮现在心头。是啊，这是怎么回事呢？是谁要加害自己呢？他一点头绪也没有。还……看上去，对方非置自己于死地而后快呀。说起来，自己到刑警大队后是破了不少案子，抓了不少人，也得罪了很多，可那都是工作呀。再说了，在刑警大队干的时间长的比自己多多了，别人不说，副大队长冯明祥、段升云，哪个不比自己呆的时间长，办的案子多，抓的人多……那么，是不是和自己现在办的案子有关呢？对，自己在这起案子上态度很坚决，劲头也很足，在分析中，把中贯当作主要嫌疑对象，难道……如果真的是这样，那么，他中贯就真的和郑山风被杀案件有关了。

有关郑山风被杀案件的情况又浮现在刘志远的脑际。

郑山风是被刀刺死的。从作案手法上看，凶手是个行家，一刀刺入心脏毙命。对这起案件，社会上有很多传言，还说得头头是道。比如：此案是中贯所为。因为他是本市娱乐业的巨头，向来没有竞争对手，这回郑山风来，由于其雄厚的资金与亲和的为人，吸引了相当一